

院所系組	工學院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		
組別	不分組		
身分別	一般生		
招生名額	27		
特殊報考資格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
甄試項目及 成績計算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
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50%
	第二階段	面試	50%
	同分參酌順序		
<p>1.本系採二階段錄取，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擇優直接錄取，免參加面試，其名額至多為招生名額 50%(小數點無條件捨去)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直接錄取考生之總成績為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。</p> <p>2.第一階段資料審查直接錄取考生免參加第二階段面試，其餘考生依第一階段資料審查成績擇優參加第二階段面試。</p> <p>3.各階段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</p>			
應上傳文件	報考資格文件	<p>學歷證件：</p> <p>(1) 畢業生：畢業證書。</p> <p>(2) 應屆畢業生：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</p> <p>(3) 同等學力：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</p>	
	資料審查	<p>1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(二技另加附專科歷年成績單；有轉學紀錄者，另加附轉學前歷年成績單)。(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)</p> <p>2.學業成績名次證明。</p> <p>3.碩士學習及生涯規劃書。</p> <p>4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等。</p>	
面試	114 年 11 月 8 日 (星期六) 辦理面試，另行公告時程及地點。		
諮詢服務	07-6011000 轉分機 32301 洪小姐		
備註	<p>1.上課地點：第一校區。</p> <p>2.本系碩士班入學不得申請轉系。</p>		